

关于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财务报表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 2024 第 000275 号

目 录	页 码
一、2022 年财务报表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1-2
二、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3-6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关于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 2024 第 000275 号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股份”）委托，鉴证了后附的联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联创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等相关规定编制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执行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联创股份编制的 2022 年财务报表重要会计差错更正情况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发表审核意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记录和文件、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联创股份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等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联创股份2022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的更正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联创股份为披露2022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相关信息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关于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于 2023 年 10 月收到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鲁刑终 354 号《刑事裁定书》, 根据该刑事裁定书确定了以下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公司已对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要求, 公司现将 2022 年财务报表差错更正说明如下:

一、关于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内容

1、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2022 年 11 月公司对外披露了山东省淄博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鲁 03 刑初 1 号《刑事判决书》, 2023 年 10 月公司对外披露了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2022)鲁刑终 354 号《刑事裁定书》。上述判决认定公司原子公司上海鳌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鳌投”)前股东孔刚等涉案人员在公司收购上海鳌投股权事项中存在合同诈骗行为。该事项导致公司前期对上海鳌投的股权收购、股权处置等相关会计处理因获取的上海鳌投财务报表信息错误而存在差错, 顺延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部分项目存在差错。

2、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由于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将上海鳌投进行处置, 上述合同诈骗刑事案件终审判决后, 对于 2022 年财务报表来说, 需更正的内容主要如下:

(1) 补记少确认的合同诈骗损失追偿款, 确认为其他应收款;

(2) 针对(1)确认的其他应收款判断可收回金额, 并单项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 冲回多确认的对上海鳌投的应收股利及应收股利减值准备、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根据上海鳌投真实情况重新确认公司 2018 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上海鳌投 49.90%股权的会计处理，顺延调整冲回 2022 年收回的 10510409 股限售股作为业绩补偿款确认的营业外收入，另外因收购的上海鳌投股权估价及账面价值调整，调整资本公积及未分配利润累积影响数。

(5) 测算上海鳌投财务造假累积影响数，相应确认对未分配利润影响金额，且根据上海鳌投及其子公司真实财务状况将原处置上海鳌投及其子公司的会计处理更正为较为恰当的权益交易会会计处理，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二、2022 年财务报表差错更正对相关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 2022 年财务报表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调整，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一) 对 2022 年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1、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期初数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6,737,473.79	171,588,105.56	178,325,579.35
流动资产合计	956,735,818.33	171,588,105.56	1,128,323,923.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222,520.09	-9,012,073.63	47,210,446.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0,037,425.41	-9,012,073.63	931,025,351.78
资产总计	1,896,773,243.74	162,576,031.93	2,059,349,275.67
资本公积	2,544,756,716.46	249,602,358.19	2,794,359,074.65
未分配利润	-2,663,696,664.59	-87,026,326.26	-2,750,722,990.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96,994,496.39	162,576,031.93	1,159,570,528.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0,009,150.30	162,576,031.93	1,262,585,182.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96,773,243.74	162,576,031.93	2,059,349,275.67

2、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期末数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53,942,635.80	169,477,455.06	223,420,090.86
流动资产合计	1,921,239,907.07	169,477,455.06	2,090,717,36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039,089.38	-8,484,411.00	41,554,678.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2,303,881.34	-8,484,411.00	993,819,470.34
资产总计	2,923,543,788.41	160,993,044.06	3,084,536,832.47
资本公积	2,565,907,671.85	373,309,872.12	2,939,217,543.97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未分配利润	-1,889,941,753.36	-212,316,828.06	-2,102,258,58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75,942,981.12	160,993,044.06	1,936,936,025.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69,829,300.60	160,993,044.06	2,130,822,34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23,543,788.41	160,993,044.06	3,084,536,832.47

3、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2,069,244.60	-2,110,650.50	-41,405.90
营业利润	873,485,052.78	-2,110,650.50	871,374,402.28
营业外收入	126,696,957.40	-123,707,513.93	2,989,443.47
利润总额	986,396,148.45	-125,818,164.43	860,577,984.02
所得税费用	134,823,076.86	-527,662.63	134,295,414.23
净利润	851,573,071.59	-125,290,501.80	726,282,569.79
持续经营净利润	851,573,071.59	-125,290,501.80	726,282,569.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3,754,911.23	-125,290,501.80	648,464,409.43
综合收益总额	840,835,418.64	-125,290,501.80	715,544,916.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3,070,946.54	-125,290,501.80	637,780,444.74

(二) 对 2022 年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1、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初数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204,326,185.87	171,588,105.56	375,914,291.43
流动资产合计	301,224,050.97	171,588,105.56	472,812,156.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13,718.74	-9,012,073.63	4,801,645.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5,084,665.71	-9,012,073.63	1,086,072,592.08
资产总计	1,396,308,716.68	162,576,031.93	1,558,884,748.61
资本公积	3,052,584,528.83	-462,071,793.56	2,590,512,735.27
未分配利润	-3,089,973,346.01	624,647,825.49	-2,465,325,520.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23,747,509.83	162,576,031.93	1,286,323,541.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6,308,716.68	162,576,031.93	1,558,884,748.61

2、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资产负债表期末数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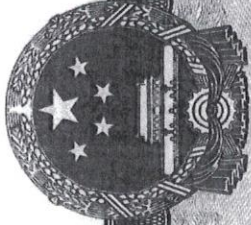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50,568,193.81	169,477,455.06	220,045,648.87
流动资产合计	466,297,331.31	169,477,455.06	635,774,786.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60,313.50	-8,484,411.00	675,90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89,856,307.50	-8,484,411.00	1,381,371,896.50
资产总计	1,856,153,638.81	160,993,044.06	2,017,146,682.87
资本公积	3,073,735,484.22	-338,364,279.63	2,735,371,204.59
未分配利润	-2,578,290,653.83	499,357,323.69	-2,078,933,33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51,817,495.49	160,993,044.06	1,812,810,539.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6,153,638.81	160,993,044.06	2,017,146,682.87

3、上述事项对公司 2022 年度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595,013.47	-2,110,650.50	-515,637.03
营业利润	391,854,437.96	-2,110,650.50	389,743,787.46
营业外收入	124,785,220.31	-123,707,513.93	1,077,706.38
利润总额	516,336,097.42	-125,818,164.43	390,517,932.99
所得税费用	4,653,405.24	-527,662.63	4,125,742.61
净利润	511,682,692.18	-125,290,501.80	386,392,190.38
持续经营净利润	511,682,692.18	-125,290,501.80	386,392,190.38
综合收益总额	511,682,692.18	-125,290,501.80	386,392,190.38

山东联创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0611889323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晖

出资额 壹仟伍佰柒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 年 04 月 2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盐业大厦7层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4

年04月23日

证书序号: 001155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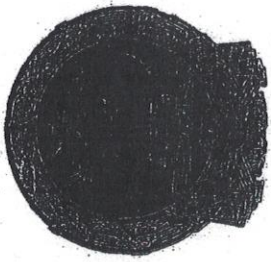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9年07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晖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59号益业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37010001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鲁财会协字(2000)63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07-29





姓名 赵卫华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0-08-3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72801700630107
 Identity card No. _____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3月20日



日

6



证书编号: 37090001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08月01日
 Date of Issuance

5

78



姓名 陈宗强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09-17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370602197509172413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7010001122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 04月 24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